

探幽大岚山峡谷

● 罗芹仙



横渡镇丈家坑自然村,夹在两山的褶皱里,公路紧挨着村庄人家的门口。几个老人闲站在公路边,我下车,一群探询的目光聚集过来。我打听:“请问,大岚山峡谷往哪里走?”老人们争着回答:“过小桥,顺着那条新路一直走就行。”谢过,走上小桥,身后有语声跟来:“只独个人。”一个女人独自走这样的深山冷坳,令他们有些意外,于我却是常事。

山环水抱的横渡镇近年来旅游搞得有声有色,东屏、岩下的古民居,潘家小镇的漂流、民宿,加上纯净的蓝天和清新的空气,吸引着一拨又一拨的城市人。于是,丈家坑人也动起了脑筋,准备开发山清水秀的大岚山峡谷,我现在所走的这条新挖的泥石路便是开发的前期工程。谷中主要景点是三个瀑布冲刷而成的水潭,村人习惯称为脚潭、中潭、龙潭。当然,大岚山峡谷吸引人的,更在于它的“幽”意,用“幽”组一串词,都适合它:幽静、幽深、幽寂、幽僻、幽美、幽邃、幽谷……

路旁溪行,溪水清浅,沉在溪底的各种卵石历历分明,这水一看就是从深山出来不久的,纯净无邪。转过一个九十度的弯,进入山谷,青山叠嶂,昨天刚下过雨,一股幽绿的湿气扑面而来;村庄和目光都已隔在山外,一种无人之境幽寂使身心变得轻盈自在,置身山水的神清气爽使心境变得澄澈

喜悦——生活麻木混沌,青山绿水是我有效的解药。

行不久,有水声哗哗入耳,只见前方一片苍翠的屏障中间开出一道裂口,一条白练从山崖的凹陷处倾泻而下,下方一个碧澄澄的水潭。走近,见白练左侧的岩壁有一个挺深的凹洞,似巨虎张开的大口,大约也是水流冲刷形成的。细看,潭底也是整体的岩板,因水流冲刷程度不同而外平内陷,水色也因外浅内深。水潭呈圆形,中间矗立着一块一米多高的石头,天然而成却有人为之巧,与圆形的碧潭组成一道简约大气的盆景。这个便是脚潭,大概因地处山脚而得名。

脚潭右侧砌了平整的卵石小径,沿石径上行,水声时急时缓不绝于耳,枝叶参差间可以看见溪流的身影,有时如白龙腾窜,有时如玉带缭绕。上了一道陡坡,见树隙间银花飞溅,我以为就是中潭。钻过树丛,爬下山崖,却只有一个不大的石坑,上有一道约一米来高的微型双折瀑。石坑边上藤牵蔓绕,映山红灿灿摇曳,景色倒也别致。只是因瀑矮潭小被村人忽略了,连个名字也没有。

再往前,是简单填挖的泥路,没有铺卵石了。不过风景却更原始,杂树交错,古藤盘曲,有一棵树干脆横长在路中间,人从下面过,双手举起就能把自己挂到树上去。溪中的大岩石沧桑斑

驳,布满绿沉沉的苍苔,这些黑黢黢的巨岩总让我觉得敬畏和感动,它们随意地一站一蹲一伏,把千万年的时光等闲度过,仿佛洞穿了宇宙真谛的沉默哲人。这里感受不到人类的痕迹,一切都是自然的,树是自然的,石是自然的,水是自然的,色彩是自然的,空气是自然的。置身在这样的环境里,人也成了自然人,因脱离了世俗所有的附加意义而变得纯粹简单。转过几个弯,溪流变得宽阔而平缓,绿树沉沉,水流潺潺,绿草丛丛,时光古老得像进入了诗经时代。

不远处,银河飞泻,又一道瀑布。瀑布的形状和大小都与第一道差不多,下方那个水潭比脚潭小些,却是深不可测,应该就是中潭了。水潭前方拦着一根铅丝,大概是怕游人靠得太近有危险。圆形的水潭周围长了一圈蓬蓬勃勃的绿草,水面上飘着几片红色的杜荇树叶,大自然不经意的点缀比人类匠心独运的设计还要巧妙。潭水绿得让人绝望,好似所有岁月的秘密都沉积在这绿色里,你看得见,却无法解开;因此它又充满了一种近似蛊惑的魅力,让你总想沉浸其中,融化其中。后来听村民说,以前村里有个人曾用山上砍的一根藤来测量这个潭的深度,那根藤有大人的十八个臂展(一般一个人的臂展与本人的身高差不多)长,在藤的一头捆上一个石头,再放入

潭中,藤放完了,石头还没有碰到潭底。

龙潭离中潭不远。走一段路,先看到一个巨石阵,颇有些威严的阵势。靠路边两块巨岩上合下分,似乎是在远古山崩地裂时偶然碰到了一起,便以相互倚靠的姿势站立至今。有一块巨岩从正面看像是一只驮着重物的老龟,从侧面看又似一只昂首的巨蛙。转过这块岩石,就看到了龙潭。龙潭不大,却亦是深不可测,住下一条龙是绝对没有问题的。民间传说里,龙潭就是龙的居所,有龙潭的地方风水都是很好的。其实脚潭和中潭也是龙潭,是老百姓为了区分所以叫了不同的名字。附近的村民自豪地说:“这山里的龙很灵的,以前整个桥头乡都干旱了,桥头人敲锣打鼓到大岚山峡谷来求雨,他们刚走出山谷没多久,大雨就下起来

了,把他们淋了个透湿。”

龙潭再上去,水声小了,水流也缓了。走了一段,没有什么特别的风景,便打算顺原路返回。转头间,觉得右侧高高的山峰上似有一个人在盯着我看,这一吓非同小可。再回头细看,可不是吗,那座山接近峰顶的地方有一座上圆下方的灰白色山崖,巨人雕像一般矗立在一派苍翠的绿树之中,正稍稍侧着头俯视着山谷呢。它与隔谷相对的另一座山峰上的山崖造型,则像是一个层层叠叠的莲花宝座。看来,这大岚山峡谷藏着不少奇景呢。

遇梅

● 崔嵘

梅是清客,瘦而不馁,香而不媚,秀影傲立,气韵脱俗。

那一剪寒梅,从《诗经》中款款而来,不改清逸若仙风骨,不减与世无争雅致。不喜春风煦煦,不爱秋雨缠绵,静守着梅雪之约,把自己盛开在冰天雪地的凛冽里。

遇梅,不易。得历春时生思,夏时苦念,秋时痴等,方得凌寒之时的相见欢。

赏梅,如遇淡云、晓日、薄寒、轻烟、佳月、夕阳、微雪、临小桥、踏清溪、近明窗、靠疏篱,兼有诗酒横琴、林间吹笛、扫雪煎茶,便是无上雅事,人间至乐了。

梅或傍石古拙,或临水曲斜,铁枝铜干,如枯若死。一夜清风寒雪,琼枝吐艳,俏上枝头。

遇梅,尚未见其树,不见其花,先闻梅香。那一脉梅香似有若无,随风幽幽而至。或浓或淡,是暗香盈袖?还是幽香扑鼻?或是清香袭人?那种清澈的、澄明无比的芬芳让人心生惊喜,应是梅花?是的,梅花开了。

那枝是横斜清瘦,朵是团玉娇羞,蕊是暗香浮动。从从簇簇地展颜灿笑,绽放着最好的初颜。红梅艳若桃李,灿如云霞;粉梅羞如少女,柔情似水;白梅洁若仙子,冰肌玉骨。此时,若有雪花盈枝,天地静寂无声,山河烟尘不染,心底怎不升起任他桃李争奇赏,不为繁华易素心的淡泊?又何须在红尘的纷呈变化?又怎会计较人生的成败得失?

梅岭之梅,为知己而开。“折花逢驿使,寄与陇头人。江南无所有,聊赠一枝春。”那一剪子丫岭梅,盛开着日月可鉴的深情厚谊。

那一年早春,春阳暖媚,花韵融融,征战沙场的陆凯将军,乘浴血厮杀的间隙,一骑飞驰,奔至梅岭。梅岭上繁花千树,花开如霜,香雪纷繁,远近飘香。将军一颗坚毅如刚的心,在花海里濡软,温润。他下马赏梅,回首

北望,似要望穿那寒冰照铁衣的军旅岁月,望尽那比落花更清寂的漫漫长夜,望见那迢迢万里遥的故人。铁马冰河苦,离人心上雪。寻一枝懂我的江南春梅吧,轻轻折下,随那北去的驿使,遥寄那一腔脉脉如水的思念。

孤山之梅,为爱情而开。“众芳摇落独喧妍,占尽风情向小园。疏影横斜水清浅,暗香浮动月黄昏。”花开千年,流淌着感天动地的高品亮节。

林和靖食贫衣素,一丘高卧,二十年间不入闹市,绝迹官场,隐居孤山,依山种梅,修篱养鹤。他高洁如梅,悠然如鹤,人谓梅妻鹤子。梅似他,他如梅。淡看世事消长,绝意仕途名利,悟出生命真意。其清莹的冰骨,傲然的风节,开在孤山,开在梅魂里。

主席之梅,为革命而开。“风雨送春归,飞雪迎春到。已是悬崖百丈冰,犹有花枝俏。俏也不争春,只把春来报。待到山花烂漫时,她在丛中笑。”悬崖俏梅,绽放着不屈不挠的铮铮傲骨。

主席一生恋梅、惜梅、品梅、咏梅。他在1961年这个多事之秋里,面对国外欧美封锁、苏联翻脸,国内经济困难,灾害重重的困境,为表明共产党人的态度和斗志,写出《卜算子·咏梅》。这一首格调高昂、独有豪情的咏梅词,力扫历代文人墨客咏梅的哀怨、颓唐、隐逸之气,开咏梅豪迈先河。他托梅言志,写梅花的美丽、积极、坚贞,笑迎风雪,鼓励同仁擎天立地,成为毫不动摇、毫不害怕寒冷的梅花,具有不畏艰难的大度情怀,抗衡冰霜的执着信念,有新时代革命者的操守和傲骨。

遇梅,多好。是梅花,寄托了离人见梅思物的忧伤;是梅花,成全了雅士不求尘间名利的高洁;是梅花,激荡起前行者不畏风雪的豪气。

而我们,也会在山穷水尽,一派萧索荒芜中,突然遇见一树梅花。开得热烈热烈,开得惊心动魄。欣喜之余,心底生出一股绝处逢生的沧桑感来。

在那秀影扶风的枝下,轻嗅那暗香充盈的芳瓣,沉醉在那无须笔墨的点染里,更被一种温暖的情愫,一种古典的美好而感动。

遇梅,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呀,其实,又何止是梅,在生命中,所有偶然遇见的美好里,我们,都能看见一个春天。

且听长天春鸟鸣

——读《看见鸟儿说事》

● 赵佩蓉

《看见鸟儿说事》是一本观鸟记。它没有专业著作的晦涩枯燥与一本正经,更没有故弄玄虚的学究气。作者以生动活泼的笔法,诙谐幽默的语言,将鸥、鹭、鹤、雀、鹈等十几个种类的鸟儿写得活灵活现。阅读这本书,像是在旷野中穿行。密集而妖异的鸟类,令我惊喜迷恋。

作者郑仲植先生热爱简单朴素的生活,有很大一部分光阴在乡间度过。生命曾经和大自然肌肤相亲,就能对身边的微小事物给予观照。作者从事环保行业,自称“观鸟人”。他仔细耐心地观察季节的转换,对古老的物候有一种敏感。而他掌握的节令,同生产劳动、万物生长、鸟类生活联系在一起。这本书的独特之处在于,作者不是抱着猎奇的目光来审视鸟类的存在。它真实记录了三门县及周边地区鸟类的分布、外形、叫声、繁殖等常识,呈现了鸟类的多样性,对这些蓬勃的生命油然而生敬意。作者将笔触延伸到旁人很难触及的有关生态环境的领域,试图传达出对人类无限限制的破坏活动的深刻反思和对鸟类生命悲悯情怀的宏大主题。县城南山的鸟儿少了,仅有的雀鹇和山雀,“对我的观望非常警惕,好像处处在躲避着我”,原因在于酸雨率的逐年提高,大气受到的污染日益严重。“聪明的鸟儿怎不敛形遁迹呢”,作者的拷问,简洁有力,发人深省。

山丘无言,鸟类有灵。作者笔下的鸟类世界无比丰富与宏阔。在“母系氏族”生活的美洲瓣蹼雌鹈,到达北迁的目的地后,“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划分疆界——圈定自己的生活领地”。要是被别的雌鸟占领,“它就会张着自己的大嘴巴,披洒开厚实的翅膀,昂首阔步地冲上前去,以威胁对方早早离开自己的家园。要是对方不肯,那么就不惜拳脚相向——彼此凶狠地打斗在一起”。麻雀会叼走田里刚播下的谷籽,驱赶麻雀因此成为一项庞大的工程。但是,“它们就跳到田岸上,直起脖子,吱吱地叫器,好像是说,来呀来呀,谁怕谁呢”。江南三月,丝光椋鸟进入了“恋爱期”。“雄鸟对着雌鸟,再次发动攻势——张大嘴巴,哇兮哇兮地向长天叫了两声。雌鸟秋波转动,也张开嘴巴,喔喔短促有力地叫了两下”。几乎是同时,“它们都将一根根矛状的覆羽,竖尖、竖直,竖出纤细的丝丝光芒”。这些描写,俯拾皆是,妙趣横生,洋溢着对生命的热爱与尊重。环境主义先驱史怀哲曾经清晰地表达他的生命观:所有的生命都是神圣的,因此每一个生命都有不可替代的价值。建筑师鸕鹚会

在灌木丛中搭建碗状的巢穴,留守在街头的白头鹇会唱起“qiang-ding, qiang-ding”的曲子,啄木鸟会播起“咚咚”的鼓鼓向心仪的对象发出“我有好房产”的宣告,诚然,如果懂得任何物种在生存之下都有诗意的光芒,那么,人类可以活得更谦卑更欣幸。

作者一生闲爱文学,满腹诗书,鸟识鸟趣颇富文学色彩。看到一大群鸟,变换着队形,翔往山湾,作者心里汹涌而出的是一连串的诗句。“一行白鹭上青天”,是判断空中列队飞鸟类型的经验依据。“西塞山前白鹭飞”,是对横渡一带小溪奔纵稻田密布灌木丛生的地形总结。而“振鹭于飞,于彼西雍。我客戾止,亦有斯容”,则将鹭推向了一个新的高度,一个新的意境。高大、白净、甚至于“儒雅”的联想,映现出作者对古典诗词的熟谙和眷念。我喜欢书中鲜活的土地气息。家燕南来北往,传递冬去春来的消息。“燕啊燕,飞过年。天门关,飞落湾。湾头白,飞到麦。麦头摇,飞上桥……”家乡流传的童谣,充满想象力,也见圆滑——生个中状元。作者后来学唱了表哥口中不同版本的“燕啊燕”,在邻县听到陌生小女孩的哼唱,一唱三叹,淡淡的喜悦,淡淡的哀愁,韵味无穷。唯有连接地气,才能守住本真。我信,散布在书中的小情调正是这个朴实汉子侠骨柔情的动人之处。

作者对极端认识有正确的理解态度。这本书帮助我摆脱了对乌鸦、猫头鹰等的习惯看法和偏见,消除了对这一类所谓恶鸟的精神锈斑。这种客观公正的评判,冷眼旁观的语言,还原了鸟类世界的纯真面貌,成功地吸引了我的注意力。“天下乌鸦一般黑”“拉乌叫,灾祸到”“鸟鸣地上无好音”,汉族民众心目中,似乎对乌鸦缺少褒奖。乌鸦背负不祥的罪名已久。作者查经据典,举证了“乌鸦报喜,始有周兴”的历史传说。“楚幕有乌”“富人之屋,乌所集也”,经过先民的思维整合联系,乌鸦在远古先民心里甚至是神圣之物。作者根据观察,合理解释了乌鸦和喜鹊不能很好相处的现象。科学地呈现鸟类的多面性,真实地反映记录,是观鸟人最基本的态度。

将很多时间花在观鸟上,我想,应该是一件相当考验耐心的苦差事。应将鸟事记录下来,开辟出一段幽径一隙光亮,带领更多的眼睛关注身边的弱小生命,让灵魂飞往旷野和天空,那又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情。感谢郑仲植先生,感谢《看见鸟儿说事》。

